

（二）预答辩

要求硕士学位论文提交正式评阅和答辩之前，所在培养单位应组织预答辩，对论文是否达到本学科硕士学位论文的要求进行审核。专业学位研究生学位论文预答辩应由导师主持，并且须有相关行业实践领域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参加。

（三）论文评阅

论文评阅有关规定详见《山西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规定》。

（四）论文答辩

一般在最后一个学期末进行。有关要求详见《山西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规定》。

全日制心理健康教育

代码：045116

一、培养目标

培养掌握现代教育理念、能够融合教育学和心理学相关知识、具有较强实践与创新能力的、高水平的基础教育学校和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心理健康教育专任教师与管理人员。具体要求为：

1. 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热爱教育事业，教书育人，为人师表，积极进取，勇于创新。

2. 掌握相关教育理论与心理学理论，具有良好的知识结构和扎实的专业基础，了解心理健康教育学科前沿和发展趋势。

3. 具有较强的心理健康教育的实践能力，能够胜任心理健康教育的相关教育教学工作，在现代教育观念指导下运用所学的理论和方法，解决心理健康教育或教育管理实践中存在的实际问题，熟练使用现代教育技术。能够理论结合实践，发挥自己的优势，进行创造性的心理健康教育研究与教育教学工作。

4. 具有发现和解决问题、终身学习与发展的意识与能力。

5. 能运用一种外国语阅读本专业的外文文献资料，把握专业领域最新发展动态。掌握心理健康教育研究方法，具备一定的科研素养，能开展基础的心理健康教育教学科研工作，撰写出有一定质量的科研论文。

二、招生对象

具有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学历（或本科同等学力）人员。

三、学习方式及年限

培养方式采用全日制，学习年限一般为3年，其中课程学习时间为1年，应在第一、二学期完成；实习实践时间为1年；学位论文时间不少于1年，第三学期期末进行论文开题，第四、五学期进行论文的研究与撰写，第六学期进行论文定稿、送审和论文答辩。在规定基本年限内，未达培养要求的，可以申请延长学习年限，3年学制的最长学习年限不得超过5年。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学业，又未按规定申请延长学习年限者，视为自动放弃学业，对自动放弃学业的以及在最

长学习年限内未能完成学业的研究生，按其学业完成情况作出相应的结束学业结论。

四、培养方式

重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实行双导师制，校内外导师共同指导学生的学习和研究工作。一般应在第一学期即指定校内外导师，以校内导师指导为主，校外导师参与实践过程、项目研究和论文等多个环节的指导工作。注重培养实践研究和创新能力，增长实际工作经验，缩短就业适应期限，提高专业素养及就业创业能力。根据培养目标、课程性质和教学内容，选择恰当的教学方式与方法，在教学中注重实践与反思，采取案例教学、模拟教学、小组合作学习等方式；注重课内与课外学习相结合，关注学生的主动学习与创新学习；充分利用互联网等现代教学技术手段，开展线上学习与线下学习相结合的混合式教学。

五、课程设置（参见附表“教学进度表”）

课程分为公共课、专业基础课、专业应用课、专业选修课和实践教学，总学分不少于 41 学分。

六、专业实践

实践教学须有明确的目标和具体内容，有完整的管理与评价制度，有序组织实施。实践教学的内容涉及心理健康课程、咨询室工作、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组织和管理等，形式包括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等形式。实践教学时间原则上不少于 1 学年，其中校外集中实践不少于 1 学期。校内实训（2 学分）应在第一学年内完成；教育见习（1 学分）在第一学期完成，教育实习（4 学分）和教育研习（1 学分）在第二学年完成。可采用集中实践与分阶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研究生在专业实践结束后，应提交实践不少于 3000 字的教育实习总结报告，经专业实践指导、考核小组考核通过后，总共记 8 学分。

鼓励研究生通过实习实践为学位论文选题和完成创造条件。

要注重加强与中小学校的联系、交流与合作，吸收有丰富实践经验的中小学优秀心理健康教育教师参加各个培养环节的工作；有充足的实践实训设施和稳定的校外实践基地，能切实保障实践教学活动开展，对研究生实践实行全过程的管理、服务和质量评价，确保实践教学质量。

七、中期考核

本专业实习中期考核制度，在基本学制内完成。其他规定详见《山西大学研究生中期考核及

分流淘汰管理办法（试行）》。

八、学位论文

为保证学位论文质量，导师和培养单位应注意抓好学位论文选题、开题报告、预答辩、外审、答辩等几个关键环节。全面掌握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的论文工作进度，加强指导、督促和检查。

（一）论文开题

为确保学位论文的质量，硕士研究生应在校内外导师指导下，通过阅读文献和专业实践，了解本课题研究的历史、现状及行业应用价值，在此基础上提出论文的主攻方向及预期目标，确定技术路线，认真做好选题和开题报告。学位论文选题应与专业领域和专业方向的培养目标相一致，来源于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的实际问题。论文开题应在广泛阅读文献和深入了解本学科发展的基础上，由导师指导下确定研究课题。研究课题必须具有较强的理论或实践意义，具有实证性和应用价值。学位论文应符合研究规范，并凸显应用价值，论文的形式可以多样化，如专题研究论文、调查研究报告、实验研究报告和案例研究报告等。确定研究课题和作开题报告，须经校内外导师审核同意，一般在第三学期完成，开题报告由培养单位组织公开进行。

（二）预答辩

要求硕士学位论文提交正式评阅和答辩之前，所在培养单位应组织预答辩，对论文是否达到本学科硕士学位论文的要求进行审核。专业学位研究生学位论文预答辩应由导师主持，并且须有相关行业实践领域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参加。

（三）论文评阅

论文评阅有关规定详见《山西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规定》。

（四）论文答辩

一般在最后一个学期末进行。有关要求详见《山西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规定》。

非全日制心理健康教育

代码：045116

一、培养目标

培养掌握现代教育理念、能够融合教育学和心理学相关知识、具有较强实践与创新能力的、高水平的基础教育学校和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心理健康教育专任教师与管理人员。具体要求为：

1.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热爱教育事业，教书育人，为人师表，积极进取，勇于创新。

2.掌握相关教育理论与心理学理论，具有良好的知识结构和扎实的专业基础，了解心理健康教育学科前沿和发展趋势。

3.具有较强的心理健康教育的实践能力，能够胜任心理健康教育的相关教育教学工作，在现代教育观念指导下运用所学的理论和方法，解决心理健康教育或教育管理实践中存在的实际问题，熟练使用现代教育技术。能够理论结合实践，发挥自己的优势，进行创造性的心理健康教育研究与教育教学工作。

4.具有发现和解决问题、终身学习与发展的意识与能力。

5.能运用一种外国语阅读本专业的外文文献资料，把握专业领域最新发展动态。掌握心理健康教育研究方法，具备一定的科研素养，能开展基础的心理健康教育教学科研工作，撰写出有一定质量的科研论文。

二、招生对象

具有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学历（或本科同等学力）人员。

三、学习方式及年限

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的基本学习年限为3年，其中累计在校学习时间不得少于半年或500学时。在规定基本年限内，未达培养要求的，可以申请延长学习年限，3年学制的最长学习年限不得超过5年。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学业，又未按规定申请延长学习年限者，视为自动放弃学业，对自动放弃学业的以及在最长学习年限内未能完成学业的研究生，按其学业完成情况作出相应的结束学业结论。

四、培养方式

重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实行双导师制，校内外导师共同指导学生的学习和研究工作。一般应在第一学期即指定校内外导师，以校内导师指导为主，校外导师参与实践过程、项目研究和论文等多个环节的指导工作。注重培养实践研究和创新能力，增长实际工作经验，缩短就业适应期限，提高专业素养及就业创业能力。根据培养目标、课程性质和教学内容，选择恰当的教学方式与方法，在教学中注重实践与反思，采取案例教学、模拟教学、小组合作学习等方式；注重课内与课外学习相结合，关注学生的主动学习与创新学习；充分利用互联网等现代教学技术手段，开展线上学习与线下学习相结合的混合式教学。

可以根据学生的具体情况，采取多种培养方式，学生累计在校学习时间不得少于6个月。

五、课程设置（参见附表“教学进度表”）

课程分为公共课、专业基础课、专业应用课、专业选修课和实践教学，总学分不少于38学分。

六、专业实践

非全日制教育硕士心理健康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的教育实践环节应包括实践案例研究、教育观察反思、教学专题研究等形式。实践教学的内容涉及心理健康课程、咨询室工作、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组织和管理等。研究生在专业实践结束后，应提交实践不少于5000字的总结报告，经专业实践指导、考核小组考核通过后，总共记6学分。

要注重加强与中小学校的联系、交流与合作，吸收有丰富实践经验的中小学优秀心理健康教育教师参加各个培养环节的工作；对研究生实践实行全过程的管理、服务和质量评价，确保实践教学质量。

七、中期考核

本专业实习中期考核制度，在基本学制内完成。其他规定详见《山西大学研究生中期考核及分流淘汰管理办法（试行）》。

八、学位论文

为保证学位论文质量，导师和培养单位应注意抓好学位论文选题、开题报告、预答辩、外审、答辩等几个关键环节。全面掌握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的论文工作进度，加强指导、督促和检查。

（一）论文开题

为确保学位论文的质量，硕士研究生应在校内外导师指导下，通过阅读文献和专业实践，了解本课题研究的历史、现状及行业应用价值，在此基础上提出论文的主攻方向及预期目标，确定技术路线，认真做好选题和开题报告。学位论文选题应与专业领域和专业方向的培养目标相一致，来源于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的实际问题。论文开题应在广泛阅读文献和深入了解本学科发展的基础上，由导师指导下确定研究课题。研究课题必须具有较强的理论或实践意义，具有实证性和应用价值。学位论文应符合研究规范，并凸显应用价值，论文的形式可以多样化，如专题研究论文、调查研究报告、实验研究报告和案例研究报告等。确定研究课题和作开题报告，须经校内外导师审核同意，一般在第三学期完成，开题报告由培养单位组织公开进行。

（二）预答辩

要求硕士学位论文提交正式评阅和答辩之前，所在培养单位应组织预答辩，对论文是否达到本学科硕士学位论文的要求进行审核。专业学位研究生学位论文预答辩应由导师主持，并且须有相关行业实践领域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参加。

（三）论文评阅

论文评阅有关规定详见《山西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规定》。

（四）论文答辩

一般在最后一个学期末进行。有关要求详见《山西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规定》。